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24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2 年,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2 年,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88 人,注册会计师 55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7 人。

中汇会计师最近一年(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78,81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3,25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4,008 万元。

上年度(2020 年年报)共承办 111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制造业 -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3)制造业 -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4)制造业 - 专用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 - 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9,984 万元,上年度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 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8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关键审计合伙人主要信息:

姓名	职务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况永宏	项目合伙人	2001 年	2007 年	2013 年 11 月	2017 年	9
晁喜文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2015 年	2017 年 7 月	2021 年	1
章磊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5 年	2003 年	2019 年 10 月	2022 年	6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费预计 120 万元,全部为年报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审计费 120 万元,全部为年报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审计预计费用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没有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与会委员在查阅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业务信息和诚信记录后,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表示认可,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与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独立董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鉴证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5、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营业执照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25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27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基于经营管理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订后的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修复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租赁建筑用工程机械设备;销售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化工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修复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租赁建筑用工程机械设备;销售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化工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检验检测服务。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二十条 公司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北京建工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折合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发起人的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出资人名称: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第二十条 公司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北京建工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折合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发起人的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出资人名称: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新增(十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该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原第(十六)项顺延为第(十七)项: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九十八条 北京建工修复公司党委根据党组织要求和工作需要设立党的相关工作机构;北京建工修复公司纪委设纪检监察部;设立工会、共青团等群众性组织。在公司改革发展中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的工作同步开展;党群工作人员应与企业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同考核、同待遇、同奖惩。	第九十八条 北京建工修复公司党委根据党组织要求和工作需要设立党的相关工作机构;北京建工修复公司纪委设纪检部;设立工会、共青团等群众性组织。在公司改革发展中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的工作同步开展;党群工作人员应与企业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同考核、同待遇、同奖惩。

基于上述修订,条款编号进行相应调整,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章程的修订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29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桂毅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桂毅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桂毅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由董事会聘任桂毅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后附常务副总经理桂毅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件:常务副总经理桂毅先生简历

桂毅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1 月,历任北安集团压力容器公司施工员、质检员、经营副科长;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北安集团团委书记;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兼任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北安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北京建工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宜兴市建邦环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22 年 4 月,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职工董事等职务,兼任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天津环投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桂毅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桂毅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30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和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二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更换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选举工作,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桂毅同志不再担任职工董事,张流芳同志不再担任职工监事,选举张流芳同志为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李濛同志为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本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张流芳同志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濛同志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后附职工董事张流芳同志及职工监事李濛同志的简历及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件:职工董事张流芳同志及职工监事李濛同志简历及情况说明

张流芳,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北京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宣传干事。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中环联合(北京)认证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助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第三届职工监事等职务。

张流芳同志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濛,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北京新组创经贸中心经济员。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北京热力集团温特莱酒店公关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北京博力达热力设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党群部职员。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群管理主管。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中心党群主管、党群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2018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纪检部部长。

李濛同志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31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 6 号院 16 号楼一层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3.以上第 10.00、11.00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以上议案中第 6.00、8.00、9.00、10.00、12.00 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股票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同时填写《参会股东回执》(附件三),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送交公司。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9:30—11:30、14:0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5 月 10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 6 号院 16 号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15;传真号码:010-68096677。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务联系
联系人:赵鸿雁
联系电话:010-68096688-8111
联系传真:010-68096677
联系邮箱:bceer@bceer.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 6 号院 16 号楼

6.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参会股东回执》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958”,投票简称为“建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单位 / 本人出席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 / 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单位 / 本人承担。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受托人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授权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备注:本授权委托书下载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股东回执

法人股东姓名/个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法人股东盖章(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28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桂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以非累计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桂毅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桂毅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名桂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董事会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后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桂毅先生简历及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桂毅先生简历及情况说明

桂毅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1 月,历任北安集团压力容器公司施工员、质检员、经营副科长;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北安集团团委书记;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兼任建工集团团委副书记;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北安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建工发展副总经理,兼任宜兴市建邦环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22 年 4 月,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职工董事等职务,兼任南通国盛董事、天津环投修复董事长等职务。

桂毅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桂毅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8,5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辰股份	股票代码	3009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积平	谢圣伟	
办公地址	宜兴环科园氿南路 8 号	宜兴环科园氿南路 8 号	
传真	0510-87076198	0510-87076198	
电话	0510-80713366	0510-80713366	
电子信箱	zcdl@sinostar-cable.com	zcdl@sinostar-cabl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 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电线电缆产品及电缆附件,并以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两网”公司下辖省市县电力公司为主要客户,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电力传输主干网、城镇配电网以及农村电网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工程。报告期共实现营业收入 2,530,793,749.40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23.20%;净利润 78,760,085.17 元,比上一年同期减少 12.94%;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1,696,944.48 元,比上一年同期减少 10.80%;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0,034,638.73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0.27%;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4,384,673.36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148.5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86,884.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5,355.65 万元。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 1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750kV 及以下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以及电缆附件等四大类。其中电力电缆主要被应用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裸导线主要应用于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电网建设;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主要被用于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电缆附件则主要用于连接和保护电线电缆。上述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建设、火力和水力发电、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石油 / 石化、冶金、船舶、家电、工程建筑等行业和国家重点项目。

3)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是新中国成立后从无到有发展起来的。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迎来高速发展期,目前已发展成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产业之一。根据《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截至“十二五”期末,全行业销售收入突破一万亿,分别占电器工业总产值的 25%以上、机械工业的 6%以上。呈现出以下三个特点:行业整体发展迅速,整体规模位居世界第一;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全国形成多个电线电缆产业集群。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产业之一,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与电力系统建设、电气化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新能源产业等诸多产业的景气度高度关联。上述产业的发展主要受国家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的支持影响。根据国家对上述产业的相关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以及未来更长时间上述产业发展的景气度较高,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电线电缆行业的主要竞争企业之一。经过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和线缆信息研究院专家组成的中国线缆企业竞争力研究项目小组共同评定,公司被评为“2021 年中国线缆行业具竞争力企业 100 强”企业。

在电力系统领域,公司已通过国家电网公司 10 ~ 330kV 钢芯铝绞线、架空绝缘电缆、110kV 电力电缆、1 ~ 35kV 电力电缆、控制电缆供应商资质审核,成为国内电缆行业中入围产品系列最全的企业之一。公司近年来在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历次招投标中大量中标,产品已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重大电网工程中投入使用。

在非电力系统领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等行业,深受客户信赖和好评。报告期内,公司在非电力系统领域的销售金额快速增长,竞争实力不断提升,已成为火力发电、新能源发电、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重要的电线电缆供应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868,845,043.94	2,230,132,199.90	28.64%	1,892,741,29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3,556,512.15	1,028,137,284.64	31.65%	936,548,291.60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530,793,749.40	2,054,244,735.69	23.20%	2,094,098,98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96,944.48	91,588,993.05	-10.80%	97,336,00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34,638.73	79,821,288.51	0.27%	84,761,49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84,673.36	-91,480,378.46	148.52%	116,222,215.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28.00%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28.00%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	9.32%	-3.03%	10.9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4,272,203.41	711,904,139.27	716,874,518.23	637,742,88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29,170.98	26,123,274.27	19,855,615.86	19,588,88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80,907.80	26,214,671.21	19,091,360.51	18,947,69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834,315.26	29,738,617.69	-109,274,886.99	372,755,257.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0%	223,750,000	223,750,000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1%	50,010,000	50,010,000		
张学民	境内自然人	4.19%	19,230,000	19,230,000		
宋天祥	境内自然人	3.27%	15,000,000	15,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耘陵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1,160,000	11,160,000		
赵楠渊	境内自然人	1.96%	9,000,000	9,000,000	冻结	9,000,000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7,670,000	7,670,000		
中海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7,000,000	7,000,000		
陈金玉	境内自然人	1.37%	6,280,000	6,280,000		
杭州启浦海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5,000,000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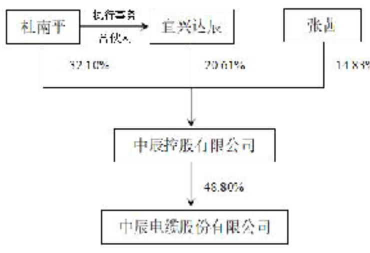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0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0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17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后的 366,800,000 股变为 458,500,000 股,公司股票简称“中辰股份”,股票代码“300933”,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8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发行。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1 日,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301025　证券简称:读客文化　公告编号:2022-004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0,01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读客文化	股票代码	3010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筱筱	闫怡潇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588 弄 16 号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588 弄 16 号	
传真	021-33608312	021-33608312	
电话	021-33608311	021-33608311	
电子信箱	zhuxiaoxiao@dookbook.com	yanyixiao@dookboo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读客文化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以独特的创意方法和人才培养制度,将自己打造成为行业领先的创意文化企业;公司定位于“全版权”运营商,以“激发个人成长”为宗旨,整合文艺、社科以及少儿等领域的优质版权,综合多种载体形式为大众提供以图书为主体的精品内容。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如下:

(1)纸质图书业务

纸质图书业务是指公司策划发行自有版权的图书,主要经历版权购买、图书策划、营销推广和图书发行四个环节。公司策划发行的书籍主要涉及文艺类、社科类和少儿类三大领域,从“精神成长”、“知识结构成长”和“工作技能成长”出发,确保为大众提供的每本书都有正面导向的阅读价值。

2021 年,公司纸质图书业务主要发行渠道除了继续保持在原有线上主要平台电商(如当当网、京东等)和线下实体书店(如新华书店、西西弗书店等)的竞争优势之外,着力打造线上自营电商渠道和短视频电商渠道,已经形成了涵盖天猫、京东、微信、抖音、B 站、小红书在内的自营渠道矩阵。

根据开卷信息的统计数据,公司 2021 年公司码洋占有率为 1.03%、实洋占有率为 1.13%,分别较 2020 年上升了 0.20 个百分点和 0.19 个百分点。根据实洋占有率排名,在大众图书公司中名列第四,较 2020 年上升两名。凭借着精品图书的运营战略,公司在推出 207 种新书的同时,实洋品种效率从 2020 年的 12.45 上升到了 13.76,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021 年度实洋占有率排名

排名	大众图书公司	实洋占有率
1	北京曲一线图书策划有限公司	1.70%
2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63%
3	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
4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13%
5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6%

数据来源:开卷信息《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行业数据的说明》

(2)数字内容业务

数字内容业务主要包括电子书业务和有声书业务,主要经历版权购买、项目策划和制作、营销推广和授权发行四个环节。伴随智能手机和电子阅读器的普及,公司顺应市场发展在 2011 年就开始涉足电子书业务,属于国内较早开展数字内容业务的图书公司。公司与亚马逊、当当网、掌阅、阅文、喜马拉雅等电子书和有声书平台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通过 3 年时间的项目研发和积累,公司 2021 年在有声书领域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先后上架了包括顶级声优阵容打造多人有声剧“三体”、电视剧原著有声小说“大江大河”、全网 8,000 万粉丝 IP“一禅小和尚”的有声情感治愈故事集等一系列爆款产品。

(3)版权运营业务

基于“全版权”运营定位,版权运营业务主要包括版权对外输出和影视版权出售两大类。该业务主要经历版权购买、版权判断、发送书讯和洽谈签约四个环节。

2021 年公司继续积极践行中国文化“走出去”战略,成功向日本、韩国、港澳台地区等多地输出版权共计 14 次。其中包括弘扬中国历史传统的《古代人的日常生活》、让孩子了解哲学的《让孩子像哲学家一样会思考》和公司自主研发的“小学生安全漫画系列”等。这些输出内容以灵活的方式带动国外读者主动了解中华文化,打造出中国的文化软实力。其中两个项目获得了中宣部进出口管理局给予的《向港澳台出版发行中文繁体版图书资助》。

在影视版权输出方面,公司 2021 年继续坚持精品路线,成功落地了三个项目,输出形式拓展至动漫改编,共实现营业收入 762.26 万元。

(4)新媒体业务

公司在微信、抖音、小红书等社交网络平台经营包括“书单来了”、“影单来了”、“卖书狂魔熊猫君”、“秃头老板”等一系列新媒体账号,定期推送的优质内容吸引粉丝。基于粉丝规模,公司开展文化增值服务。一方面通过优质原创内容吸引大众并与粉丝双向沟通,打造公司品牌形象,促进公司图书销售;另一方面通过文化增值服务实现推广收入。

2021 年公司在运营模式上除了推广服务外,还推出了“书单狗盲盒”、“AA Meeting”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活动增进粉丝粘性;在运营内容端,一方面加入短视频内容在抖音、视频号等平台吸引新的粉丝,另一方面运营“莫言”公众号,建立起知名诺奖作家与年轻人之间的沟通桥梁,在 100 天内涨粉 75 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77,584,291.62	636,900,441.50	22.09%	561,298,25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4,017,395.13	511,949,044.19	21.89%	458,011,961.9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519,201,674.91	408,024,967.10	27.25%	397,016,3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254,505.31	51,551,319.78	30.46%	57,166,66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205,283.87	47,465,985.59	18.41%	49,993,22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56,368.66	60,604,209.61	-30.93%	36,796,735.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6	0.1432	24.72%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2	0.1432	24.44%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3%	10.60%	1.33%	13.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056,490.62	136,570,944.46	101,769,544.10	177,804,69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1,672.09	20,899,463.24	17,864,534.10	21,978,83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92,238.86	18,148,495.92	16,611,607.33	16,552,94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8,483.95	15,489,267.07	3,491,963.20	44,523,622.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楠	境内自然人	41.05%	164,211,547	164,211,547		
华杉	境内自然人	29.60%	118,394,278	118,394,278		
刘迪	境内自然人	4.93%	19,732,380	19,732,380		
北京君联亦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18,168,753	18,168,75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读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	16,443,650	16,443,650		
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知合上银(固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7%	9,084,294	9,084,294		
朱筱筱	境内自然人	1.64%	6,577,460	6,577,460		
天津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孚惠映画(天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14%	4,542,229	4,542,229		
襄阳市磐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439,970	1,439,970		
杭州反求诸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内向悦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5%	1,405,439	1,405,4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楠、华杉为兄弟关系,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双方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刘迪、朱筱筱为夫妻关系;华楠和朱筱筱分别持有读客投资 1%和 23.76%的出资额,华楠为读客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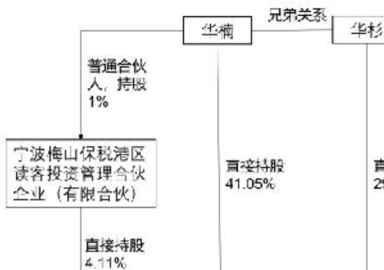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 4.80 元 / 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6.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高管离职及聘任

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收到程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程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辞职后程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收到刘迪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迪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辞职后刘迪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负责影视版权相关工作。

2021 年 10 月 21 日,经董事长华楠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朱筱筱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限届 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1025　证券简称:读客文化　公告编号:2022-015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将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